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欣旺达”）持股 5%以上股东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含“北信瑞丰基金丰悦 45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 55,353,534 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3.6114%；北信瑞丰基金-爱奇新能源资产管理计划”，持有 37,393,942 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2.4397%。以下简称“北信瑞丰”）共计持有 92,747,476 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6.0511%，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北信瑞丰计划拟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 30,654,538 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2%。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2%。

欣旺达于近日收到北信瑞丰出具的《关于拟减持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持有公司股份 92,747,476 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6.051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相关情况

1、减持目的：投资安排

2、股份来源：欣旺达 2018 年非公开定向增发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 30,654,538 股（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本次拟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2%。

4、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即 2019 年 9 月 13 日至 2020 年 3 月 13 日或者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即 2019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0 年 4 月 14 日。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北信瑞丰相关承诺如下：

北信瑞丰承诺自认购的 2018 年非公开定向增发的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北信瑞丰遵守了所作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北信瑞丰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北信瑞丰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上述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实

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4、本次北信瑞丰减持计划实施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北信瑞丰出具的《关于拟减持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2日